

臺北市110年度國民小學兒童課後照顧班執行秘書及 課後照顧服務人員(非現職教師)18小時線上課程在職訓練實施計畫

- 一、依據：教育部「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與中心設立及管理辦法」第24條辦理。
- 二、目的：透過在職訓練課程，增進服務人員專業知能，提升服務品質。
- 三、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四、承辦單位：臺北市中山區吉林國民小學、臺北市信義區永吉國民小學
- 五、課程日期、授課地點及人數限制：
- 梯次一：110年8月18日-8月20日
- 梯次二：110年8月23日-8月25日
- 六、參與對象及資格
- (一)校內自辦：本年度參與照顧服務之非現職教師(外聘教師)請務必參加。
- (二)委外辦理：委外單位之兒童課後照顧班執行秘書及課後照顧服務人員請務必參加。
- (三)因報名需求人數眾多，以服務於本市國民小學之課後照顧服務人員優先。
- 七、報名日期：請於110年8月13日(星期五)中午12時前完成線上報名，報名人數額滿或逾時，報名系統將自動關閉，若有疑問請逕洽吉林國小姜智凱老師(電話：25219196分機818)。
- 八、課程內容(暫定)：

第一梯次

日期 時間	8月18日(星期三)	8月19日(星期四)	8月20日(星期五)
9:00-12:00	兒童故事	數學作業指導	班級經營
12:00-13:00	午休時間		
13:00-16:00	兒童安全及事故傷害處理	兒童行為輔導	國語作業指導
※課程規劃及課表安排將配合講師時間調整			

第二梯次

日期 時間	8月23日(星期一)	8月24日(星期二)	8月25日(星期三)
9:00-12:00	兒童故事	數學作業指導	班級經營
12:00-13:00	午休時間		
13:00-16:00	兒童安全及事故傷害處理	兒童行為輔導	國語作業指導
※課程規劃及課表安排將配合講師時間調整			

九、報名方式：以網路報名，網址詳附件一

十、上課方式：由線上觀看教師預錄之教學影片，並依照時間內進行簽到/退，以完成本次研習課程，研習路徑將於課程前20分鐘分別於吉林國小網站及

<https://forms.gle/gDeSQv3UPnuciyM68>公告。

十一、經費：由教育局補助經費支應。

十二、附則

(一) 為配合防疫本學年度課程調整為線上學習課程，請各參與學員自行準備相關設備及網路完成本案課程內容，全程參與訓練之學員，將核予18小時在職訓練結訓證明。

(二) 請依指定時間準時上課，影片播放完畢不再重播，過程中請勿錄影。

(二) 研習證書交由本市各服務學校轉發。

(三) 本案如未依期限報名，恕不接受不增額報名，亦請勿無報名參與課程，請勿線上簽到/退。

(四) 本案恕不接受跨場次參與。

(五) 參與學員應按時簽到及簽退。

(六) 報名系統若顯示”您已報名成功”即表示錄取，恕不另行通知。亦請依報名場次準時參與課程。

十三、本計畫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北市110年度國民小學兒童課後照顧班執行秘書及 課後照顧服務人員(非現職教師)18小時在職訓練網路報名說明

一、報名網址			
場次	日期	報名網址	QRcode
一	8月18日-8月20日	https://forms.gle/KbFYQXv7jFt9Ppk19	
二	8月23日-8月25日	https://forms.gle/KaVF4K1QYJTg7JFB6	
建議：建議將網址複製貼至瀏覽器後按下 enter 鍵			
二、輸入資料：依序輸入”姓名”、”服務學校”、”身分證號”、”聯絡電話”、”出生年”、”出生月”及”出生日”，並請再次確認輸入資料是否正確後，按下”提交”			
臺北市110年度國民小學兒童課後照顧班執行秘書及課後照顧服務人員(非現職教師)18小時在職訓練(第一場) 1.請確認輸入資料皆正確後再按下”提交”，報名一次即可，請勿重複報名 2.若人數已滿本系統將自動關閉，人數上限220人 3.本場次上課時間110年8月18日-8月20日，共18小時 0900-1600			
三、確認報名已成功：出現下列畫面表示您已報名成功			
臺北市110年度國民小學兒童課後照顧班執行秘書及課後照顧服務人員(非現職教師)18小時在職訓練(第一場) 您已報名成功！ 8月18日-8月20日場次 請於上午9時準時上課 恕不另行通知			
四、若出現非此畫面請再次填報，或因人數額滿，請報名其他場次			

臺北市110年度國民小學兒童課後照顧班執行秘書及
課後照顧服務人員(非現職教師)18小時在職訓練線上課程路徑說明

路徑一

教學資源區網址及 QRcode

<https://forms.gle/gDeSQv3UPnuciyM68>



路徑二

於吉林國小一般消息中張貼影片連結

場次一將於110年8月18日 08:40公告

場次二將於110年8月23日 08:40公告